# 明清小说从欲到情的 动态演变\*

-从《金瓶梅》到《红楼梦》

# 李丹丹

内容提要:中国古典小说从《金瓶梅》发展到《红楼 梦》.形象地呈现了作家对欲、情、礼复杂性的全部想象.以 及古典小说如何从欲过渡到情,并最终认识到两者密不可 分的动态历程。《红楼梦》在"大旨谈情"的同时亦构建了 一个欲的世界,小说中"清""浊"宝玉并置的现象证明了 《风月宝鉴》旧稿的残留。小说复杂的删改过程体现了作 者的"去欲化"实践。但这个实践显然未完成,这不是曹雪 芹删改未完的残留,而是他对情、意淫本身的复杂性认识在 文本裂隙中的无意识流露。《红楼梦》在展示情具有净化、 救赎力量的同时,亦凸显了情的困境以及曹雪芹对情所具 有的巨大破坏力的焦虑和担忧。

关键词:欲 情 礼 情的二重性

明中晚期之后,关于欲、理之辩的争论,深刻地改写了 中国明清思想史的走向以及之后小说叙事主题的切换。于 是,呈现在明清小说中的种种关于欲之合理性、破坏性的想

象和实践,并由此勾连的对情、欲之多义性、复杂性的讨论, 以及这些讨论所开拓出来的多重意义空间,一方面构成了 《红楼梦》情欲书写的潜在对话者,另一方面亦构成其承接 的文化遗产。它们以巨大的互文性召唤出一个从欲到情动 态演变的张力场,而《红楼梦》正是在对这种张力的深度描 刻与思考中,呈现其迷人的魅力。事实上,情欲在明清,某 种程度上充当了一个思想、文化转折时期触媒的作用,正如 沟口雄三所言:明清思想不同于之前中国思想的两个剧变 式的标志就是"人欲"和"私""出现了由负到正的 180 度 '坐标转位'。"①经由此,明清思想史的诸多话题,比如欲/ 理之辩,"尚情"思潮的出现,关于礼制主义的讨论、理学的 复归、考据学兴盛的内在脉络等等,似乎皆能在对情/欲诸 种复杂含义的讨论与逻辑衍射中获得问题的来源或启示。 而对《红楼梦》,尤其是对其大旨所谈之情的讨论,就更需 要被放置在情欲明清这个宏大的历史语境中。尤其是当明 清尚情思潮的发展,"存在着一个情与理先分后合,情与欲 先合后分的吊诡",最终"在与理、欲的冲突弥合中陷入了 自身的困境"②之时、《红楼梦》又该如何大旨谈情?而曹雪 芹又该如何面对这个情的困境?

关于上述话题的讨论,学界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研究成果,有启发意义的主要有:美国学者黄卫总的《中华帝国晚期的欲望与小说叙述》,其作为"第一本以明清时期'欲文化'为研究重点的学术著作,实在有着开辟之功"<sup>3</sup>。台湾熊秉真、余安邦主编的《情欲明清——达情篇》与《情欲明清——遂欲篇》,分别以"达情"、"遂欲"两条主线,切入明清的情欲现场。<sup>④</sup>李明军的论著《禁忌与放纵:明清艳情小说文化研究》<sup>⑤</sup>对明清大批艳情小说中的情欲表现、性别问题以及宗教观念做了深入的讨论。单篇与本论题有直接关联的研究主要有挪威学者艾皓德的《〈红楼梦〉的情心理

学》:梅新林、葛永海的《从"原欲"到"情本":晚明至清中 叶江南文学的一个研究视角》等6。其他单独涉及明清情 欲思想<sup>©</sup>以及《红楼梦》情欲观念<sup>®</sup>的论文亦有很多,但由 于论题交叉较少,限于篇幅,不再赘述。在上述的研究思路 中,论者都注意到了情欲话题的重要性,但研究重点要么着 力在明清思想史的学理层次,要么集中于厘析对比《红楼 梦》中情或意淫概念。在将《红楼梦》放置在明清思想史、 文学史发展的逻辑脉络上,并充分估计《红楼梦》中情之表 现的复杂性、曹雪芹情、淫观的矛盾性时,学界的相关研究 显得论述不足,而弥补上述不足就成为本论题努力思考和 探究的方向。

# 一、从《金瓶梅》到才子佳人小说的书写轨迹 -明末清初小说从欲到情的主题转换

据汉学家黄卫总的总结,中国明清时期的小说曾出现 过类似西方的母题转换<sup>®</sup>过程:"从《三国演义》中的朝堂和 战场,到《水浒传》和《西游记》的道路与杀场,最后到《金瓶 梅》中的卧室/闺房与花园、"⑩再延伸至《红楼梦》中的大 观园。这种转变不仅准确地预示了中国小说"私人化"叙 述的开始,同时也暗示着对男女两性人物描写的转变,亦 "经历了一个两性倒错双向逆反的过程,即从描写男性为 主到描写女性为主,从赞美男性到肯定女性,从男性阳刚的 衰退到女性阴柔的增长的过程。"⑩之后,情/欲的纠缠以及 明清文人围绕情/欲展开的种种讨论,遂开始成为之后小说 叙事的一个主要语境与对象,与此同时,女性也开始成为小 说这一文体的主角。

(一)欲望书写的双重悖论:《金瓶梅》及艳情小说的 难题

明

《金瓶梅》的出现正是这样一个转捩点,在这部被田晓 菲称之为"充满偷窥乐趣的小说"<sup>©</sup>中.其对于他人隐秘欲 望<sup>®</sup>的特别关注.不仅成功地将男女欲望的私情挪移进小 说叙事的阵地中,更为成功地展示了欲望所具有的全部合 理性和巨大破坏性。这之后,几乎所有的世情小说也都无 一例外地将此作为其叙述的逻辑基点——如果人(尤其是 女人)的欲望(主要指男女之情)不能被适当满足,那么越 轨的潜在危险就有可能发生。如果说《牡丹亭》中杜丽娘 的性觉醒还只能借助梦的抽象性的话,那么到了《金瓶梅》 中,潘金莲与众多男性的性爱以及其对性欲不可抑制的渴 望,则更多的是一种主动追求。其他诸如《肉蒲团》《痴婆 子传》《绣榻野史》《禅真后史》等艳情小说中对男女性事空 前撩拨性的生动描述,亦潜在地传达着当时的理学家罗钦 顺为此的辩护:"夫人之有欲,固出于天。盖有必然而不容 已;且有当然而不可易者。于其所不容已者而皆合乎当然 之则,夫安往而非善乎?"<sup>⑩</sup>而同时代的思想家陈确也曾言: "人欲正当处即是理.无欲又何理平?"⑤王夫之亦承认"天 之使人甘食悦色,天之仁也。"⑩也即是说,至晚明,理学家 普遍承认,"天理、人欲分别太严,使人欲无躲闪处,而身心 之害百出矣。"<sup>®</sup>

事实上,明中期以后,在对程朱理学"存天理、灭人欲"的检讨中,承认欲望的合理性正是有明以来理、欲之辩的结果。这一结果表现在小说这一文体上,就是明中晚期,出现了以《金瓶梅》开先河的一系列大胆书写欲望的艳情小说,但有趣的是,这些小说一方面不遗余力地凸显了小说人物对性欲的狂热迷恋,但是另一方面也前所未有地表达出了对纵欲过度的极端恐惧。可以说,对于欲望的这两种看似截然相反的态度普遍存在于晚明大多数思想家与小说作者的内心深处,并共同构成了晚明文化思潮的复杂基调与欲

望叙述的多重内涵。因此小说家们既在叙事中注入大量欲 望话语,却也警惕性地利用序、跋、旁白、韵文警言等叙事策 略来干预和进行救赎,同时亦借助佛道观念进行以色悟空 的提醒。哪但"如同文人小说的出世情调无法掩饰入世的热 情,这些艳情小说对色欲不厌其烦的铺陈描写,以及描写中 所流露的欣赏艳羡情调,说明了艳情小说中的色空不能作 为小说的主旨,只是一种敷衍了事的手段。"<sup>®</sup>因此,即使是 对欲望进行正名的倡导者罗钦顺也不得不提醒,"惟其恣 情纵欲而不知反,斯为恶耳"题。王夫之也认为,作为社会 的人,个体欲望之满足必须要遵从道德之理的约束,二者之 间是一种辩证而非对立关系,所谓"人欲中择天理,天理中 辨人欲"。

#### (二)"以礼和情":才子佳人小说对情、欲的平衡策略

如果说《金瓶梅》的出现,是为之后的世情小说家提出 了一个普遍性的问题,即如何在彰显人性欲望与节制这种 欲望之间保持相对的平衡。那么从丁耀亢的《续金瓶梅》 开始,处理"越轨与惩罚之间的平衡"的命题,就成为之后 众多小说对这个命题的回应。正因为越来越多的小说都意 识到欲望泛滥的严重后果,对欲的批判亦逐渐采取了将情 置于其对立面,并"以情抑欲"的策略来反拨。从这个语境 的意义上再去看待之后的才子佳人小说,或许就能理解它 们何以会普遍呈现一种"去欲化"的纯情倾向。"小说家艳 风流之名,凡涉男女悦慕,即实其人其事以当之,遂令无赖 市儿泛情, 闾妇得与郑卫并传。无论兽态颠狂, 得罪名教, 即秽言浪籍,令儒雅风流几于扫地,殊可恨也。每欲痛发其 义,维挽淫风……"③《玉娇梨》序言中的这段话可以说道出 了当时文人的普遍共识。

才子佳人小说普遍采用了"以礼和情"的观念.为情、 欲调和提供了一条解决通道。但有趣的是,此一策略却又

明

步上了"以才显情"的后尘,甚至有回到"父母之命、媒妁之 言"的保守婚恋观中的嫌疑。因为对道德礼法的过度强 调,其结果必然是对情之发展空间的严重限缩。比如《玉 支玑》《麟儿报》中的佳人就是在"才""礼"的双重规范下. 被安排进入毫无情感基础的婚姻。而《定情人》中双星界 定理想佳人的一席话,"所谓良姻者,其女出周南之遗,住 河州之上,关雎赋性,窈窕为容,百两迎来,三星会合,无论 官室官家,有鼓钟琴瑟之乐"(第一回),更是将《牡丹亭》中 回复原本面貌的《关雎》,重新披上后妃之德的外衣。另外 才子佳人小说普遍将儒家礼教视为叙事行为"合理性"的 保证,小说对任何可能出现的濒临越轨的行为,均饰之以高 尚的道德说辞。比如《金云翘传》《好逑传》等小说中,作者 往往在男女主人公婚前,安排给他们严峻的考验,如让其共 处一室甚至一床,用以证明他们之间情感的纯正和其对情 之道德性的坚守。而《好逑传》更堪称为礼教作传,"爱伦 常甚于爱美色,重廉耻过于重婚姻"(《好逑传·序》)的道德 观贯穿全书。

但无论如何,才子佳人小说关注情、欲调和,确实为晚明以来情、欲各执一端的偏执提供了矫正的办法,并且在清初思想史的发展过程中,礼仪主义的重新提倡乃至兴盛,原因之一正源于此。然而处处以礼自持却无可避免的要削弱情之力量,"才子佳人从相貌、举止、言语、性格中既渗透着才情的风雅,又贴补着礼教的标签"<sup>20</sup>的书写策略,使得这类小说既缺乏情之激荡的人性火花又充斥着礼教劝百讽一的教化思想。而这里的吊诡正在于,情的极致想要通过对欲之诱惑的抵抗来证明,但另一方面,当欲真的被礼调和教化,甚至被礼约束时,情的力量又会随之骤减。

倘若说,明中晚期的艳情小说是在张扬"欲"的合理快感上走向了极端,那么之后的才子佳人小说则是通过"提

纯欲"(用纯洁的"情"代替),走向了另一个"禁欲"的极 端。但是这两种偏执却某种程度上都掩盖了人性的正常状 态。实际上,从先秦的以道统欲、汉魏的生命欲望觉醒、宋 明的存理灭欲到明清逆理而动的主情思潮,以及清初理学 复归后在情欲之间的徘徊,中国文学叙事呈现了在形形色 色的欲望之间的挣扎和跋涉,而这种挣扎亦成为不同时期 文学思潮得以延续发展的重要内驱力,同时也间接折射出 不同时期社会旨趣和文人心态的变更。

# 二、从《风月宝鉴》到《红楼梦》 去欲化的表现策略与书写困境

如果将《红楼梦》放置在情、欲关系的演变趋势中,可 以发现中国古典小说从西门庆过渡到贾宝玉,形象地呈现 了这两百多年走过的历程,从热衷于窥探男女大欲的艳情 小说,到调和情、欲的人情小说,到致力于抒情斥欲的才子 佳人小说,再到充分展现情/欲缠绕张力的《红楼梦》,对 情/欲的探索经历了一个大致的合(情欲混淆)——分(情 贞情淫并存)——分(情而不淫)——合(知情更淫)由简人 深,并逐渐摈弃二元对立的深化过程。不过《红楼梦》虽然 质疑了简单的二元对立观念,但其在大旨谈情的同时,并没 能完全剔除"欲化叙述"的痕迹。很多学者<sup>®</sup>指出,"在《红 楼梦》的成书过程中,确有一部题名为《风月宝鉴》的所谓 '旧稿'存在。"<sup>®</sup>并将这种痕迹指认为小说复杂的删改过程 的残留。因为,无论是赞成"一稿多改说"还是"多稿合成 说"、⑤他们承认《风月宝鉴》的主旨是"戒妄动风月之情"、 而"贾天祥正照风月鉴"一回亦印证"风月宝鉴"在《红楼 梦》中是一个象征,不仅是情色的象征,也是红尘世界一切 欲望的象征。因此,从《风月宝鉴》到《红楼梦》,曹雪芹改

写的一个重点正是文本的"去欲化"。尽管曹雪芹努力删改其中的风月笔墨,但很多细节乃至情节依然透露出"欲"的痕迹:比如宝玉与秦可卿的关系、神游太虚幻境,宝玉与袭人初试云雨情,贾琏戏熙凤,顽童闹学堂,贾瑞正照风月鉴,脂批暗示出来的秦可卿淫丧故事,秦钟与智能儿、茗烟与卐儿、宝玉与薛蟠等人吃酒,薛蟠与柳湘莲、尤二姐、尤三姐的故事等等。<sup>⑤</sup>

这些情节与小说中的另一个世界——大观园中的真情 天地形成了显著对比,亦由此型塑了"旧宝玉"(浊宝玉、大 宝玉)与"新宝玉"(清宝玉、小宝玉)的抵牾形象。<sup>©</sup>持"一 稿多改说"的沈治钧认为"在大观园里,宝玉大致是小而清 的,一旦出了园子,他往往就变的大而浊了。只要接近《风 月宝鉴》旧稿里的主要人物,如凤姐、秦可卿、秦钟、薛蟠、 尤氏姐妹等,宝玉就会由小变大,由清变浊;反之,则由大变 小,由浊变清了"(当然有例外情况)。<sup>®</sup>持"两书合成说"的 薛瑞生认为"小宝玉是《石头记》中人物,性格比较单纯,对 女儿专在体贴上下功夫;大宝玉是《风月宝鉴》中人物,性 格比较淫荡,专在'风月'上做文章。两书合成《红楼梦》 后,大宝玉和小宝玉合二为一了,但却留下许多未能完全统 一的痕迹和旧稿中的许多具体描写,使人感到两个宝玉常 常南辕北辙,好像在'打架'。"<sup>®</sup>

这种欲化痕迹的大量存在以及由此造成的清、浊宝玉形象的对立,其实都在提醒我们注意曹雪芹究竟使用了怎样的"去欲化"改写策略,上述现象究竟是随着改写的不断深入,可以避免的,还是改写中必须要面对的困境?

首先,不断改小主要人物的年龄是"去欲化"实践的第一个主要策略。很多学者都注意到,小说中年岁记时、人物年龄多有跳脱舛误之病,"人物普遍年龄的降低,是本书新旧稿间一项规律性的变化。"<sup>®</sup>事实上,当曹雪芹试图凸显

情的主题,尤其是突出宝玉与闺阁少女的儿女至情时,改小 年龄就变得必不可少。一方面,只有让人物都停留在童年 时期,才能避免"皮肤滥淫"的侵蚀。宝玉能住进大观园并 一直在内闱起居,虽是借助贾母溺爱,但更重要的是其孩童 身份的掩护,如此才能在与姐妹嬉戏时坐卧不避,并自动建 立起一套针对男女有别的嫌防过滤系统。尤其是其与黛玉 的几次情感试探(第二十九回、第五十七回),闹得阖府皆 知,若不是宝玉"实心的傻孩子"(薛姨妈语)身份的维护, 他们的亲密无间会被当作男女之间的"不才之事"®而受到 礼教的惩罚。另一方面,保持年少,也是曹雪芹"意淫"实 践的必要条件,宝玉对画中女子是否寂寞的担心,对被雨淋 湿的龄官的体贴,"自己烫了手,倒问别人疼不疼","时常 没人在跟前,就自哭自笑的,看见燕子,就和燕子说话:河里 看见了鱼,就和鱼说话;见了星星月亮,不是长吁短叹,就是 咕咕哝哝"(第三十五回)的痴呆傻性,亦必须被解释为"孩 子气"才可以合乎情理。

但需要注意的是,宝玉的"不愿长大"不是固执地耽溺于无知小儿的懵懂任性,而是想要保持赤子之心的纯真自然以及梦幻世界的诗性气质。解盦居士曾言:"神瑛侍者必居赤霞宫者,得毋谓其不失赤子之心乎!故宝玉生平,纯是天真,不脱孩提之性。"<sup>②</sup>事实上,通过曹雪芹的反复改写,宝玉确实经历了一个"纯化"的过程,但在改写中他却无法保持这种"纯化"的一致性,不仅宝玉及众姐妹的年龄忽大忽小,而且企图永远保持"赤子之心"的"意淫"理想与宝玉不得不长大之间,始终存在不能两全的困境。尽管曹雪芹一再宣称宝玉仍是个少年,可以"整日家在内闱厮混",但今本《红楼梦》第五回中暗示宝玉已经是发育的少年,第六回亦不乏与袭人"初试云雨",第十三回宝玉俨然大人一样向贾珍推荐凤姐代管宁府,第二十八回更是如成

年男子一般与薛蟠、冯紫英等混迹一处,狎妓招优饮酒,甚至看到妩媚风流的宝钗露出的一段雪白酥臂,亦羡慕动情恨不得一摸。这些痕迹都在强调尽管他不想但他确实已经长大。因此,当他为黛玉拭泪(第十九回),见紫鹃穿的单薄,忍不住向她身上摸了一摸时(第五十七回),均遭到黛玉、紫鹃以"从此咱们只可说话,别动手动脚的。一年大二年小的,叫人看着不尊重"的提醒,这提醒如"心中忽浇了一盆冷水一般"告诉宝玉成长不可避免,必须面对即将到来的男女有别的现实区隔。

其二,大观园的设置是曹雪芹进行"去欲化"实践的又一重要策略。陈庆浩指出,"《风月宝鉴》时期很可能没有大观园,是否有十二钗亦不好确定。"<sup>38</sup>梦稿本第十七回的回目("会芳园试才题对额")以及第七十五回贾珍带领妻妾开夜宴(夜宴的地点在"会芳园丛绿堂")中两次点出了"会芳园",这所本应该在第十六回修建大观园时已被拆去的园子再次出现,为旧稿中没有大观园提供了部分证据。但如何在一个充满欲的世界中进行纯情实验?曹雪芹是否正是在对这一问题的思索中扩大了贾府的规模,设置了大观园并加入了宁国府部分,并将大部分的越轨事件安排在宁国府?无论何种推论,我们在今本《红楼梦》中可以看到的是,曹雪芹通过建立一个理想情地——大观园,用以区别于园外"皮肤滥淫"的世界。而宝玉似乎也只有躲进大观园才能逃避外界强加给他的角色和责任,并持续在"年纪尚幼、天真童稚"的外衣下保持其纯情质性。

因此大观园的时间常常被设置为循环不息,似乎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园中人不必时时面对时间与成长带来的威胁。但悖论的是,曹雪芹又让时间的流逝,在园中人的言语中显现出清晰的轮廓。宝玉初入园作《四时即事诗》,明确标出一年四季的流转;黛玉作《葬花吟》,在花园开幕时就

预见落幕的结局:丫鬟小红、司棋不约而同地以"千里搭长 棚,没个不散的宴席",暗示大观园不过三五年,大家都要 "各人干各自的去了"。因此尽管裙钗的生命成长无法编 撰成精确不苟的流年纪历,但他们在大观园中成长的痕迹 却历历可见。而男女有别、礼法规范又是他们走向成年世 界的重要标志。从这个意义上应该承认宋淇的论断,他认 为时间正是威胁大观园不可能继续存在的一个重要因 素<sup>®</sup>.因为女孩必然要长大出嫁,宝玉也不可能永远躲在大 观园和姐妹们厮混下去,这是大观园崩溃的必然逻辑。在 这样的逻辑之下,时间与成长就成为威胁"意淫"实践的无 情现实条件,它们督促园中少年必须成年,步入现实社会, 而天真儿女的纯洁之情亦势必要长成为"人大心大"的男 女大欲。

# 三、救赎与毁灭——对情之二重性力量的再思考

表面上看,曹雪芹上述体现在改写过程中的种种困 境——不愿长大与必须长大的冲突, 意淫理想与终不能长 久的冲突等等,是客观时间流逝的必然性造成的。但其实 想要摆脱客观时间的约束,曹雪芹可以把宝玉设置为一个 类似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那个纯洁天真的梅思金公爵一样 的"白痴"类型,那么宝玉将可以逃离时间困境,以"白痴" 的姿态永远的停留在儿童时期。但是曹雪芹显然并非不要 宝玉长大,而恰恰是要体现其在不想长大又必须长大之间 的痛苦挣扎与身份徘徊,并藉由此去凸显他对情或曰意淫 本身的多重甚至相互矛盾的复杂认识。

## (一)情作为救赎作用的尝试

《红楼梦》倡导大旨谈情,但有意味的是"情"字在中国 思想史或者文学史上的含义却模糊难定。在美国学者黄兆 杰的考察中,中国文学批评中的情有着不下 13 种定义。<sup>⑤</sup> 这些定义既包含人类自私的、占有的形而下私情,又包含人类普遍的、共通的、无私高尚的爱和义务。清晰具体的描述情在明清时期的意义流变,不是本文着力的方向,但是人所共知的一个事实是"尚情"思潮成为晚明极有影响力的思潮之一。无论李贽的"絪縕化物,天下亦只有一个情",袁宏道的"独标性灵",还是张琦的"人,情种也",或者冯梦龙的"情生万物"等观念,乃至汤显祖为情正名的那段名言<sup>⑥</sup>,在中国文学史上都是一种新表述。这些表述不仅使"情"第一次具有了超越生死的力量,而且把情与《易经》中的生死本体联系起来,使得情在人之生的本体意义上获得认可,与此同时,情也被当作理的对立面,在重新建构被理所僵化的道德秩序方面具有更为积极的意义。

但值得注意的也是在这里,关于情的二分性悖论已经出现:一方面,当情被认可为个人感情或者私情时,情具有一种强烈的形而下色彩,其与私/欲往往密不可分,体现出冲破社会秩序的潜在破坏力。另一方面,当情被理解为"本真",进而替代"理"重新赋予人们"善""美"的道德情感时,情又具有一种形而上的超越自我、重建秩序的社会救赎力量,甚至成为个体和社会安身立命的依据。比如,情本论者普遍承认,情是理的根本,有情才能保证理之真切,如冯梦龙所言"自来忠孝节烈之事,从道理上做,必勉强;从至情上出者,必真切。"也即是说,用情教取代礼(理)教,最终的目的仍是要成就儒家五伦之秩序,只是用内在的情而不是用外在的礼,用启发而不是逼迫,更具有说服之理由和意义之基础。

值得注意的是,在晚明主情思潮的言说中,关于情的形上、形下的二分矛盾往往不可思议的相互共存,并被混淆使用,甚至在同一思想家的话语体系中也吊诡式的并置。比

如在强调至情论的《牡丹亭》中,汤显祖借杜丽娘宣扬了情 所具有的超越生死的形而上意义,但是这种意义却首先来 自两人的形而下之生命欲望。而杜丽娘因情还魂之后,其 与柳梦梅的最终结合,又需要在父权及皇权之理的肯定中 获得合法性。尽管汤显祖极力倡导情具有超越一切的力 量,但是《牡丹亭》却在文本中初步暗示了对情的书写其实 离不开欲和理。但如果说,这种情、欲、理的纠葛不分是汤 显祖没有刻意区分的结果<sup>®</sup>,情在欲、理之间存在的巨大的 矛盾张力还没有完全凸显的话,那么如何重新界定情、欲的 界限以及如何处理情在面对欲、理时的双重困境,乃至如何 面对情之发展史中所有关于情的各类命题,就构成了《红 楼梦》情之书写的多重层次。

作为钻研情的试验性自我®,贾宝玉是《红楼梦》中最 能体现情之救赎作用的角色,在曹雪芹设置的"情榜"中, 宝玉的定评为"情不情",怡红院亦是大观园中将情之价 值、意义发挥得最彻底之处。小说一开始,警幻仙子就赠 "意淫"与宝玉,说他"天分中生成一段痴情",脂砚斋将此 "意淫"解释为"体贴"等,意谓宝玉专能体贴、怜爱、同情众 多女儿,确立其为闺阁良人的角色定位。宝玉亦甘为众丫 鬟充役,终日和园中女儿、丫头嬉笑玩耍,黛玉、袭人、晴雯 生病, 频频嘘寒问暖, 并设法用友谊这种最本真的关系定义 并实践他与所有女儿的关系,从而使得恰红院成为大观园 中"最不讲礼"的地方。同时,宝玉之情更有"先人后己,有 人无己",对一切无情之物亦有情的忘我之态,怕画上美人 寂寞,要去望慰一番,不忍踩踏园中落花,小心收埋女儿们 斗草采撷的花草,为飘去的风筝感到寂寞,见水仙庵泥塑的 洛神而恍惚落泪,为杏花设想鸟雀之孤寂,记挂刘姥姥故事 中的茗玉等等,种种疯傻呆痴的举动,实则证明了宝玉之用 情不分生死,不论贵贱,不分人我、更不论物我,以致达到 "情不情"的"耽美"境界。戚序本有评曰"宝玉千屈万折, 因情忘其尊卑,忘其痛苦,并忘其性情"(第三十五回回后 评)正是如此。这里,情的胜利表现在其有一种超越性的 净化力量,凭借这个力量,它可以把时间、情感那种不可预 见的易变性固定进一种乌托邦式的永恒中。

#### (二)情的吊诡能力:作为毁灭力量的情

但也许没有任何一部小说如《红楼梦》一样把情的二 重性<sup>®</sup>表现得如此淋漓尽致,曹雪芹在展示情具有净化、救 赎力量的同时,亦无遮蔽地表达了其对情本身的破坏力的 焦虑和担忧。大观园中的裙钗虽皆被宝玉看作是有情人, 但她们却并非全然天直无邪。钗黛之间因情而生的隐形对 立关系,反语相讥的竞争态势,是小说情感线索发展的关 键。袭人、晴雯、麝月之间的疑忌,让戚序本在夹批中注解 道:"愈是尤物,其猜忌妒愈甚"(第二十回夹批)。二知道 人则从诸艳各自殊异的人格特质,得出"大观园,醋海也"® 的结论,虽略有夸张,但也道出曹雪芹藉由众女儿各异的情 性面目,展现出情的多重面向。余英时指出:"因情生妒是 大观园中常见之事,'情'是流动的,有如流水,所以是理想 世界中最具毁灭性的一个内在力量。"您亦有论者认为 "'情'是原始利己主义的产物,几乎不受相互关系的制约, 所以它同相互负责的社会结构在本质上就是不相容的。 ……'情'是破坏社会秩序的或明或暗的原由。……无视 后果的行为,哪怕只是一丝一毫违反既有秩序,最后必然导 致西门庆花园和大观园的毁弃。" ⑤ 清代钱泳也曾明白指 出:"情有公私之别,有邪正之分。情而公、情而正,则圣贤 也。情而私、情而邪.则禽兽矣。可不警惧乎?"母

不过,若进一步深究园中女儿因情所生的悲剧,其实可以发现大观园中情之悲剧所暗示的道理:情若不能以礼(理)调节约束,终将导致毁灭(薄命)与死亡。这就是情本

身具有的吊诡能力:"既摧毁又救赎,既冒渎之又复苏 之。"⑤因为情不仅生"幻",还主"淫",甚至致"痴",诚如蒙 府本侧批曰:"大抵诸色非情不生,非情不合,情之表见于 爱,爱众则心无定像,心不定则诸幻从生,诸魔蜂起,则汲汲 乎流于无情"。(第三十五回)所以掌管"孽海情天"的仙子 名唤"警幻",所制"风月宝鉴"专警迷幻痴情者。园中女儿 往往因风流多情,或招人嫌忌,或干犯礼法,常常因有情而 不能守礼, 直率而不能合众, 遂使情泛滥而无节制。如芳官 等戏班女孩散入园中各房后,"或心性高傲,或倚势凌下, 或拣衣挑食,或口角锋芒,大概不安分守理者多",园中婆 子们无不含怨,"只是口中不敢与他们分证"(第五十八 回),道出芳官等被进谗言逐出的理由。晴雯风流标致,女 工精巧,又甚得宠,但如"爆炭"的情性也使她树敌颇多,最 后被安上"勾引宝玉"的罪名,驱逐而死。大观园中用情最 真的黛玉,亦在情字上,一往而深,泪尽而亡,暗示出情所具 有的至深毁灭性。其"冷月葬花魂"的凄恻之美,以及大观 园由"情地"变为"花冢"的幻灭之痛,既昭示了众女儿的悲 剧命运,亦显示了一种情的悲剧,故而脂批曰:"种种孽障, 种种忧忿,皆情之所陷"。(庚辰本第二十一回夹批)从钟 情到耽情,从绝情到无情,尤三姐那段具有"情悟"倾向的 诀别语"来自情天、去由情地。前生误被情惑,今既耻情而 觉,与君两无干涉"一方面透露出情的多重含义,另一方 面,也显示出曹雪芹在情之救赎性与情之危险性之间的 徘徊。

## 四、礼、欲夹攻中的情的双重困境

耽溺于情,对个人而言,会导致生命的悲剧,为自身招 徕灾祸,但对贾府这个族群而言,耽溺于情却会造成秩序的

混乱。王夫人廓清大观园,从性质上再现了花园在历史上 曾作为诱惑、情欲启蒙空间的描述:"一方面,花园在屋舍 平面配置中僻处一隅的特质,昭示了女性的边缘位置,以及 其生活空间的闭锁性:另一方面,花园又因为地处内/外的 交界,而成为诱发女性越界欲望的危险空间。"<sup>⑤</sup>大观园因 为兼具花园与闺房的双重性质,在空间位置上又与王夫人 正室所代表的礼法伦理秩序相距较远,故而能酝酿出更为 自然的人格情性和精神自由的元素。但需要注意的是,情 如果不加约束,任情恣性的同时也会带来伦理失序、秩序混 乱,甚至为园中的各种"藏奸纳垢"提供遮掩。因为《红楼 梦》虽然对男女不才的"皮肤滥淫"给予嘲讽与贬斥.但亦 对"知情更淫"表达了忧心与焦虑。司棋和表兄出自真情. 入园私订偷盟,大观园因此变成其幽会偷情的掩护所,他们 的"趁乱入港"虽然不同于贾珍、贾琏等只知肉欲的"皮肤 滥淫",但亦是"情既相逢必主淫"的结果,遮掩偷渡的形 式,不仅使儿女真情蒙上阴影,亦有辱于女儿本如朗月风清 的澄明纯净。曹雪芹安排心性愚顽的傻大姐拾得绣春囊, 并将此"春意"解读为"两个妖精打架",其意图或许亦是想 从未经文明雕琢的混沌淳朴之性的视角,去暗示私情淫行 对清净女儿可能有的玷污和异化。

因此也就不难理解,在宝玉将晴雯、芳官、四儿等几个风流标致的丫头称之为有情儿女时,王夫人及婆子们却把她们指斥为"妖精"。这个语词,一是暗示妖趫浪荡的气质与人格情性上的低劣,二则是指代"男女不才之事"对性命脸面的巨大伤害。但无论哪种指代,均与"淫行"密切相关。这些似乎都提醒,曹雪芹也许并没有清晰界定,甚至是有意模糊发生在女儿身上的情/淫界限,这既与小说第五回警幻所言的"好色即淫、知情更淫",并称宝玉为"天下古今第一淫人也"的情淫观相契,也与曹雪芹对情/淫复杂性的

多元化表达策略有关。故此,文本中情/淫的相互流转在诸多女儿身上都有显现,诸如情淫难分的秦可卿;曾犯淫行婚后却由淫生情的尤二姐;定情柳湘莲之前作尽各种"淫态风情"但其实性贞刚烈的尤三姐;"知情更淫"的司棋;被王夫人指责为"下作小娼妇"但情烈跳井的金钏儿;"言语本有些轻薄"(凤姐评价)"妖精似的东西"(王夫人评价)最后清白受屈、含恨而尽的晴雯等等,可以说,情与淫诸如此类的相互转化,不仅增加了两者的迷离难辨,另一方面,实在也为王夫人及众婆子们故意模糊情、淫界限提供了理由。故是说,《红楼梦》中的情并不能独立于淫而存在,意淫中既有一淫字,虽与皮肤滥淫相对,但却并非纯情。

事实上,如果将曹雪芹这种模糊情/淫界限的观点对接 进明末清初的尚情思潮中,其实可以发现晚明以降对情的 张扬,虽然在理论上确立了情所具有的形上的本体地位,认 为"上天下地,资始资生,罔非一'情'字结成世界。"®情不 仅构成了文学的先天依据,而且还成为整个世界的依据和 目的。即但是吊诡的是"尚情"思潮却无论如何也无法将欲 和私排除在外。这里的理论困境在于,是否只要是出自本 然的自由之情都是绝假纯真的,都是值得倡导的?人的任 情恣肆会不会同时也是一种私欲的无节制流露?因为,如 何使人的情成为正当的情,而不会导致私欲?或者如何判 定一种自然的情性是真纯的,而不会导致性之恶的泛滥? 依然是情本论者无法回答的难题。而且,需要进一步追问 的是,对情本论者而言,人的心灵是一个人言人殊,且易于 流动的物体,它如何能既充当情欲的发出者,又充当情欲合 理性的裁判者?一旦真的如戴震所言:"遂民之欲,而王道 备",承认人的自然之欲的全部合理性,结果所导致的恐怕 只能是情欲的无可控制,以及王道秩序无可挽回的崩塌。 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红楼梦》用它的具体实践,如实地

呈现了情在面对礼(理)和欲时的巨大矛盾,甚至可以说《红楼梦》的一个主要成就正在于其发明并启用了"意淫"一词。它不仅形象亦如此贴切地概括晚明以来关于情、淫所可能具有的种种不可言说的矛盾意涵,而且它也表明了,情淫的纠葛状态在文学叙事中,可以通过什么样的途径被表现出来,且这种表现最终会遭遇什么样的困境。

因此,当代表"淫"的绣春囊被发现时,王夫人便以上房主妇的礼法位置和道德立场,整肃大观园,逐出"妖精似的东西",扫清代表"污秽"的人与物,力图使园子回复到原来的"清白干净"。而"明年一并给我仍旧搬出去心净"之语,似乎更是宣判大观园为潜伏堕落危机的不洁空间。在这里,似乎可以感觉到,在王夫人、婆子们将这些有情儿女的风流标致刻意"妖魔化",将花园"情欲化"的论述策略里,或许更深地隐藏着曹雪芹对情/淫冲决规范、颠覆秩序、移易性情、毁丧礼教的焦虑、恐惧和压制。

尽管承认《红楼梦》是中国古典小说中极具抒情性的代表作,其"大旨谈情"的意义无庸质疑,但过度夸张文本对情的彰显亦可能偏颇。而另一个有趣的例子是在第三十二回宝黛之情发展至最浓烈时,插入贾政鞭笞宝玉的情节,这里的"鞭笞"以象征的手法暗示儒家规范对过度之情的惩罚和规训。我们不能得知,曹雪芹是否有意以极端强烈的对比和这段突兀的插曲,将情与礼(理)两种价值观对峙,并以巨大冲突的形式予以呈现,但是之后借袭人之口说出的话——"论理,我们二爷也须得老爷教训两顿。若老爷再不管,将来不知做出什么事来呢"——却明白点出了情需要礼法的约束,而两者实为《红楼梦》价值体系互补的两面。或许曹雪芹亦意识到,"情海生波,一旦泛滥,就会有如朱熹所打的比——即使高贵人家也筑不出一道'铁扉'或'铁槛'(或是鲁迅著名的铁屋)……予以有效地围

堵。"<sup>®</sup>《红楼梦》写出了宝黛木石前盟的真情真性,但亦用同样程度的张力描写了两人消融自我的死亡与悬崖撒手的"情极"出家。

曹雪芹已然意识到了情面对欲/淫、礼时的复杂纠葛和 双重困境,所以在其"大旨谈情"的实践中,他一方面努力 拒绝仕途经济之理的熏染,另一方面又尽力排斥"皮肤滥 淫"的侵蚀,但实践的过程却让他清醒地意识到情与理 (礼)、欲(淫)无法截然区分,他对情的矛盾态度亦是其痛 苦徘徊找不到出路的一个缘由。所以有人说"《红楼梦》之 梦,不止是痴人忏情之告白,也是一个文化心灵逡巡挣扎的 告白。"<sup>⑤</sup>小说最后宝玉绝情而遁,这一结局被刘小枫称之 为重新退回庄禅世界的清虚无性中。②这固然一定程度上 宣告了情本论者试图以形上之情为中国文化"补天"思路 的失败,表明明清时期文人学者内在情,理世界的尴尬状 态。但另一方面,也正因为曹雪芹对情之困境有了梦醒式 的自觉感知,情禅世界的冷峻无情终于又被其对尘世之情 的深深眷顾与挚爱回望所暖化。因此,曹雪芹"大旨谈情" 的良苦用心以及其"以情补天"的痴情执着才得到了中国 文化含泪的肯定。

\*本文系河南省人文社科一般项目"《红楼梦》的性别诗学研究"(项目编号:2020-ZZJH-113)阶段性成果。

## 注释

- ① [日]沟口熊三著、龚颖译《中国前近代思想的屈折与展开》、北京三联书店 2011 年版、第48页。
- ② 洪涛《以情为本:理欲纠缠中的离合与困境——晚明文学

主情思潮的情感逻辑与思想症状》,《南京大学学报》2009 年第4期。

- ③ [美]黄卫总著、张蕴爽译《中华帝国晚期的欲望与小说叙述·译者的话》,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2 年版,第1页。
- ④ 熊秉真、余安邦主编《情欲明清——遂欲篇》,总序,台北麦 田出版 2004 年版.第6页。
- ⑤ 李明军《禁忌与放纵:明清艳情小说文化研究》,齐鲁出版 社 2005 年版。
- ⑥ [挪]艾皓德《〈红楼梦〉的情心理学》,《红楼梦学刊》1997 年增刊;梅新林、葛永海《从"原欲"到"情本":晚明至清中 叶江南文学的一个研究视角》,《浙江师范大学学报》2007 年第4期。
- ⑦ 如傳小凡《追求情的普遍意义——试论晚明思潮路向的转变》(《兰州大学学报》2001年第1期)、殷明明《从性情到情欲:晚明文学观中"情"的位移》(《保定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洪涛《以情为本:理欲纠缠中的离合与困境——晚明文学主情思潮的情感逻辑与思想症状》(《南京大学学报》2009年第4期)等等。
- ② 主要有汪道伦《评"情不情"与"情情"新解》(《南都学刊》 2002年第3期)、高源《论"诸法实相"与〈红楼梦〉"情"之本体的挺立》(《江汉大学学报》2010年第1期)、崔修建、李君《论曹雪芹"情理念"渊薮的多元性》(《华中师范大学学报》2012年第2期)、郭英德《情的探险:从汤显祖到曹雪芹》(《红楼梦学刊》1997年第1辑)、杜景华《贾宝玉的"情极"与怪诞》(《红楼梦学刊》2003年第1辑)、李希凡《〈红楼梦〉与明清人文思潮》(《红楼梦学刊》2004年第1辑)。
- ② 巴赫金在其《小说的时间形式和时空母题》一文中,曾经以"时空母题"的转换来归纳西方小说的发展线索。他认为"从流浪汉小说中的道路,到哥特式小说中的城堡,再到巴尔扎克、司汤达等十九世纪现实主义小说中的客厅与沙龙",这一系列重要"时空母题"的更迭,精确地反映了"小

说"这一文体在西方的发展轨迹。Bakhtin, Mikhail(巴赫金):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对话的想象》), ed. Michale Holquist, trans. Caryl Emerson and Michael Holquist,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81. p245-247.

- ⑩ [美]黄卫总《中华帝国晚期的欲望与小说叙述》,张蕴爽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59 页。
- ① 魏崇新《一阴一阳之谓道——明清小说中两性角色的演变》,收入张宏生编《明清文学与性别研究》,江苏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 ② [美]田晓菲《秋水堂论金瓶梅》,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45页。
- (3) 张竹坡在点评《金瓶梅》中,曾特意指出这种窃听与偷窥在 小说中出现的重要意义,他认为:"《金瓶》有节节露破绽 处。如窗内淫声,和尚偏听见;私琴童,雪娥偏知道;而裙 带葫芦,更属险事;墙头密约,金莲偏看见;慧莲偷期,金莲 偏撞着;翡翠轩,自谓打听瓶儿;葡萄架,早已照人铁棍。" 参见《批评第一奇书金瓶梅读法》王汝梅等编(《张竹坡批 评金瓶梅》,齐鲁书社 1991 年版,第27页)。
- (42) 罗钦顺著、阎韬点校《困知记》,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28、28页。
- ⑤⑰ 陈确《瞽言一》,《陈确集·别集卷二》(上册),中华书局 1979 年版,第 468、424 页。
- ⑩ 王夫之《船山思问录》,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6页。
- (B) 艳情小说与佛道的关系实际上非常复杂,一方面艳情小说常把佛教的色空因果观念作为其宣淫的目的,并在结尾处以对色欲终将悟空的方式完成对小说讽喻劝世的目的;另一方面很多小说中和尚、道士、尼姑这些本来应该是戒色悟空的代言人,反而成了诸多小说中的淫色人物,且在更多情况下反而成为淫欲的象征。如《金瓶梅》中那个来自西域天竺国的僧人、《浓情快史》中精通房中术的胡僧、《灯草和尚》中的和尚、《僧尼孽海》中那些假借募化奸淫

妇女的胡僧、《蜃楼志》中骗奸妇女的番僧、《女仙外史》中 传授柳烟采战法的僧人、《姑妄言》以淫欲为乐的万缘和尚 等等。

- ⑩ 李明军《禁忌与放纵:明清艳情小说文化研究》,齐鲁出版 社 2005 年版,第 142 页。
- ② 素政堂主人《〈玉娇梨〉序》,中华书局 2000 年版,第 173页。
- ② 马晓光《天藏花主人的"才情婚姻观"及其文化特征》,《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89年第2期。
- ② 吴世昌、周绍良、惠康、陈庆浩、沈治钧、杜春耕、刘上生等都赞成《红楼梦》中包含有《风月宝鉴》的内容。可参见陈维昭《红学通史》(下),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732—738页。
- ②② 沈治钧《"新宝玉"和"旧宝玉"——〈红楼梦〉成书过程 试探》、《红楼梦学刊》2000年第2辑。
- (四) "一稿多改说"是指认为《红楼梦》是在《风月宝鉴》的基础上经过多次修改而成的。"多稿合成说"则是认为《红楼梦》是在《风月宝鉴》和《石头记》乃至明义见到的《红楼梦》的基础上合并而成。
- 會雪芹著,无名氏续,程伟元、高鹗整理《红楼梦》,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版,不再另注。
- ② "清宝玉"和"浊宝玉"是方平提出的一组说法,参见方平《"清宝玉"和"浊宝玉"》(《红楼梦学刊》1990年第3辑)。 "大宝玉"和"小宝玉"最早是由戴不凡提出的,参见戴不凡《揭开〈红楼梦〉作者之谜——论曹雪芹是在石兄〈风月宝鉴〉旧稿基础上巧手新裁改作成书的》(《北方论丛》1979年第1期)。
- ② 薛瑞生《大宝玉与〈风月宝鉴〉》,《红楼梦学刊》1997年 增刊。
- ③ 陈庆浩《八十回本〈石头记〉成书初考》,《文学遗产》1992 年第2期。
- ③ 第五十七回, 慧紫鹃情辞试莽玉事件中, 黛玉知道宝玉因

紫鹃的一句玩话引出疯病来,心中暗叹:"幸喜众人都知宝玉原有些呆气,自幼是他二人亲密,如今紫鹃之戏语亦是常情,宝玉之病并非罕事,因不疑到别事去。"黛玉的"幸喜"之语着实清晰地透露了曹雪芹试图以孩童之情遮掩两人真实情感的清醒认识。

- ② 解盦居士《石头臆说》,冯其庸纂校订定《八家评批红楼 梦》(上),文化艺术出版社1991年版,第81页。
- ③ 陈庆浩《八十回本〈石头记〉成书再考》,《红楼梦学刊》 1995年第1辑。
- ③ 参见宋淇《论大观园》、《红楼梦识要——宋淇红学论集》、中国书店2000年版、第25—26页。
- 35 美国学者黄兆杰曾详细考察中国文学批评中的情,并归纳 出13种定义:1、是"志"的同义词(见于《毛诗大序》、《中 庸》、《文心雕龙》等)。2、与理性相区别的普遍的人类情 感(见于六朝、唐代以及明代与理相对的批评家)。3、令人 不快的自私的感情,比如激情(见于《毛诗大序》及邵雍的 某些用法,他把情与人性相对应)。4、感情,主要指色情 (见于宋词及清代对宋词的批评)。5、天性、无知和普遍的 感情(见于白居易、王夫之、沈德潜等)。6、道德约束的感 情(见于《毛诗大序》、《易经》及钱谦益等)。7、现实、真理 和内在精神,与虚伪相对(见于《文心雕龙》、王夫之和袁 枚等)。8、想象的真实,与纯粹的事实相对(见于叶燮、袁 枚等)。9、诗的内容而不是诗的形式(见于《易经》、《孟 子》及六朝作者)。10、诗的个性特征,常与性情交换(见 于六朝、唐代作者及袁枚等)。11、作为风景之外的诗的要 素(见于《中庸》、谢榛、王夫之等)。12、艺术感受力.通常 称为情性(见于严羽、王渔洋等)。13、与知识趣味或激情 相类似(见于袁宏道和公安派作家等)。从上述的多种用 法中,可以看到历代的文论家最大限度地开掘了情这个语 词的多义性。参见黄兆杰(Wong Siu-kit): Ch'ing in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作品中的情), ph. D. diss., Oxford University, 1967, p328-333.

- 参见汤显祖《牡丹亭题词》(《汤显祖全集》,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1年版,第1153页)。但需要强调的是,就此认为汤显祖是以情反理,却是草率而危险的结论,事实上,"罗汝芳强调赤子之心的体仁学说,影响了汤显祖生生之仁的入世倾向,而这种入世倾向又影响了他关注生命的自我情结,并最终形成了贯穿其人生观、政治观与文学观的言情说。"参见左东岭《王学与中晚明士人心态》(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0年版,第604页)。
- ② 华玮在其对《牡丹亭》的研究中,曾指出,我们固然要承认《牡丹亭》是以情反理的范本,但是更应该重视的是,《牡丹亭》更写了情理的统一,她认为"汤显祖旨在说明:情理不必互斥,尽可互容,理学世界应该承认'情'的现实存在,而'情'也能兼顾'理'的要求。"参见华玮《世间只有情难诉》、《大陆杂志》86卷6期。
- (38) 艾皓德曾归纳出《红楼梦》中存在着三种不同且相互矛盾的对情的观点,即——"重礼不重情的礼仪主义、重情不重礼的情欲主义,以及超礼超情、入道悟空的超越主义"。并认为《红楼梦》是一部把这些种种关于情的复杂解不开的矛盾充分表露出来的小说,而宝玉正是曹雪芹用来透彻钻研情的一个试验性自我。事实上,《红楼梦》对情的认识和表达远超出上述归纳,尽管"去欲化"是曹雪芹一直努力的改写目标,但是情还是一开始就缠绕在理、欲的双重困境中。参见[挪]艾皓德《〈红楼梦〉的情心理学》(《红楼梦学刊》1997年增刊)。
- 罗 甲戌本第八回有眉批曰:"凡世间之无知无识,彼俱有一痴情去体贴。"
- ④ 梅新林曾指出《红楼梦》的"情本"思想"存在着一种先验的天道之'命'与人道之'情'的两相悖裂",而此也是《红楼梦》作为贵族家庭的挽歌、尘世人生的挽歌和生命之美的挽歌的原因。需要说明的是,不同于梅新林是将"情"放在人道之本与天道之命并列的宏大范畴中去讨论,本文所探讨的"情"的双重性是指存在于情本身的悖论。参见梅

新林、葛永海《从"原欲"到"情本":晚明至清中叶江南文学的一个研究视角》(《浙江师范大学学报》2007年第4期)。

- ① 二知道人曾言:"大观园,醋海也。醋中之尖刻者,黛玉也。醋中之浑含者,宝钗也。醋中之活泼者,湘云也。醋中之爽利者,晴雯也。醋中之乖觉者,袭人也。迎春、探春、惜春,醋中之隐逸者也。至于王熙凤,诡谲以行其毒计,醋化鸩汤矣。"参见二知道人《红楼梦说梦》(冯其庸纂校订定《八家评批红楼梦》(上),文化艺术出版社 1991 年版,第37页)。
- ② [美]余英时《眼前无路想回头》,《红楼梦的两个世界》,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106页。
- ⑤ [美]史梅蕊《〈金瓶梅〉》和〈红楼梦〉中的花园意象》,徐 朔方编选校阅、沈亨寿等译《金瓶梅西方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96页。
- 4 钱泳《履园丛话》,卷二十三,情。
- ⑤ [美]艾梅兰著、罗琳译《竞争的话语——明清小说中的正统性、本真性及所生成之意义》,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4 年版,第93页。
- 相对于正房或者闺阁所代表的伦理秩序,花园往往以其万物生命的自然勃发与丰沛成长,与文明礼制内的诸多规范约束形成对照,因此成为引发人类自然生命觉醒,或唤起青春生命力比多,或成为男女情欲启蒙的异境空间,因此才子佳人小说的爱情总是发生在后花园,但花园作为情欲、财权、色空、毁灭的意涵象征乃是在《金瓶梅》中最为凸显。
- ① 胡晓真《秘密花园——女作家幽闭空间与心灵活动》,《才 女彻夜未眠:近代中国女性叙事文学的兴起》,北京大学出 版社 2008 年版,第 141 页。
- 48 种柳主人《玉蟾记序》,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页。
- ⑩ 洪涛提出他对情本体的内涵的理解,至少包括这几个方

面:1、人和世界诞生的本源;2、人类社会制度确立的依据;3 审视和评判世界以及人的价值尺度;4、具有永恒性和超越性;5、具有改变世界的力量;6、"情"最高的体现者是人。参见洪涛《以情为本:理欲纠缠中的离合与困境——晚明文学主情思潮的情感逻辑与思想症状》(《南京大学学报》2009年第4期)。

- ⑩ [美]余国藩著、李奭学译《重读石头记──〈红楼梦〉里的情欲与虚构》,台北麦田出版 2004 年版,第 297 页。
- ⑤ 张淑香《抒情传统的省思与探索》,台北大安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29 页。
- ② 参见刘小枫《拯救与逍遥》(修订本),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年版,第283页。

(本文作者:河南洛阳广播电视大学,邮编:471000)